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聘用營養師 林萱雯 電話: 03-3322101#7451

傳真: 03-3361097

電子信箱: 065140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: 桃教體字第114004621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40046216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台灣癲癇醫學會辦理「114年學校行政人員實用癲癇 知識研習會」活動辦法,請踴躍報名參加,並惠予公 (差)假出席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 第11400480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係為促進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家長對癲癇之認 識,以及發作時之處置與治療,俾利共同增進癲癇病友與 學生之健康生活,欲參加者務請事先於線上報名(網址: https://reurl.cc/M3MzDv);如有相關問題,請逕洽該學 會李劉玉梅小姐,聯絡電話:(02)2876-2890。

三、檢附該協會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:電2025/05/20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

第1頁,共1頁